

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知多少

在大数据时代,个人信息经常遭到泄露,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案件日趋增多。近日,记者从召陵区法律援助中心获悉,在一起指派律师负责的案件中,6名犯罪嫌疑人通过网络买卖微信号和身份证号,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目前,此案已经审结,犯罪嫌疑人均已获刑。

案件大致情况如下:甲乙共同出资成立某电子商务公司,甲为公司法人代表。公司招聘丙丁戊己四人,以电子商务为掩饰,通过互联网买卖微信号和身份证号。该公司利用互联网从他人处低价购买微信号和身份证号后,再通过微信朋友圈等渠道寻找下家高价贩卖,赚取中间差。

甲负责拓展新业务,日常管理和发放工资;乙负责收账记账;丙丁等四人负责在网上操作买卖信息并将每天的交易金额通过支付宝转给乙,乙登记后通过支付宝转给甲,甲按照提成发工资。经召陵区人民法院审理认为,甲乙等6人的行为均已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



那么什么是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呢?召陵区法律援助中心指派的辩护律师李律师告诉记者,根据《刑法》规定,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是指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向他人提供(包括出售)公民个人信息或者非法获取(包括窃取)公民个人信息的行为。

特别是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于2017年5月8日联合颁行了《关于办理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对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的定罪量刑标准和有关法律适用问题做了全面、系统的规定。

李律师告诉记者,日常生活中这样的犯罪还是很常见的,例如小区售楼处销售人员,提供小区业主个人信息;银行工作人员利用从业优势,获取个人身份证信息及个人征信相关内容,这些看似行业默认的行为,一旦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就是违法犯罪行为。针对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如果情节特别严重,将可能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

记者从市公安局相关部门了解到,除了个人在办理相关业务时,主动提供个人信息,被犯罪分子窃取利用外,犯罪分子大部分是通过网站漏洞、木马病毒、免费WiFi、二维码等方式窃取个人信息。在此,民警提醒,电子产品要实时更新,不要随便登录可疑网站,不要下载非法软件和手机APP,尽量不用和少用免费WiFi,微信、QQ等登录密码不要设置太简单,修电脑和修手机前妥善处理好个人信息,以免个人信息泄露,被犯罪分子利用,造成不可挽回的损失。

本报记者 薛宏冰

“扫黄打非”还孩子一片蓝天

近日,临颍县人民检察院未检科同临颍县文化局执法队联合执法,开展“扫黄打非 护苗2019”专项系列行动。

未检科干警和县文化局执法队一行人走进颍川学校和实验小学周边的几家书店,检查是否有“口袋本”图书、卡通漫画、游戏卡片涉黄、涉暴等非法出版物,并向群众发放“扫黄打非”宣传资料。

干警们还对学校附近的网吧逐个排查,对网吧经营单位是否具有合法经营资质、是否存在接纳未成年人等违规经营现象、是否落实实名登记制等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通过查询网吧管理员的登录系统,详



干警和文化局执法人员在学校周边的书店检查。

细比对上网人员信息。为确保“扫黄打非 护苗2019”专项工作更有成效,未检

科干警还到王孟一中开展“扫黄打非 护苗2019”专题讲座。

吴佳迅

漯河执行 雷厉风行 守护正义 风雨兼程

无力偿还事故款 法院调解分期还

2016年5月4日,被告刘某驾驶时风牌三轮汽车沿漯上路由东向西行驶至尚庄路口东侧掉头时,与由西向东王某驾驶的轻型二轮摩托车发生碰撞,造成双方车损、王某受伤的交通事故。经鉴定,原告王某右上肢损伤评定为十级伤残,刘某身体完好无损。2016年5月13日,交警做出事故认定书,认定原告王某、被告刘某负事故同等责任,被告刘某驾驶的时风牌三轮汽车未依法投保交强险。

此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经召陵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7月审理后,判令刘某于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申请人赔偿款52395.18元,诉讼费1130元。但被申请人刘某迟迟不履行。2019年5月13日,王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过程中,召陵区人民法院依法调查了被执行人的银行存款、房产、车辆等财产情况,未发现可供执行的财产。该院依法向被执行人发出限制消费令,并将被执行人纳

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月27日,执行法官将申请执行人与被执行人双方约到了法院,并告知被执行人刘某若再不愿意履行,将对其采取拘留措施。刘某表示,他经济能力有限,实在拿不出这么多钱,愿意与王某达成成分三次给付的协议。王某也同意,协议当天刘某先履行2.7万元,剩下的钱每月还一半,两个月还完。至此,该案得以顺利执结。

袁刻攀 梁舒婷

图片新闻



5月27日,临颍县人民法院组织部分党员到王岗镇韩场小学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该院刑事庭副庭长鲁远卓为师生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同时,还给同学们赠送了160余册法治图书。张盼盼 摄



5月29日,郾城区人民检察院举办第九届职工运动会,共有80余人参加。付晓明 摄

法治播报

训诫社区服刑人员

5月29日,召陵区组织43名社区服刑人员开展首次集中训诫活动,接受训诫的为近期受到警告和定位手机出现人机分离情况的社区矫正服刑人员。

在集中训诫活动中,首先由派驻警官对社区服刑人员进行了逐一点验,并要求他们明确罪犯身份意识,服从司法所监管,按时参加点验,随身携带定位手机,按时提交定位位置,端正态度,认真改过,珍惜矫正机会。

接着,检察院监所科工

作人员宣读了对东城司法所一名社区服刑人员再犯罪的案件裁定书,警告社区服刑人员再犯罪的严重后果,警示他们不要践踏法律的红线。

最后,组织社区服刑人员观看了因不服从社区矫正管理规定依法收监案例警示教育片。

活动结束后,许多社区服刑人员感触很深,流下了悔恨的泪水,表示以后会自觉遵守社区矫正管理规定,积极改造,做一名对社会有用的人。赵丽红

心理讲座让考生轻松应考

5月28日,市公安局特殊警务支队第二特殊警务大队志愿服务队联合教育心理专家走进市第五中学,举办以“考前减压 轻松备考”为主题的公益讲座。

志愿者郭昕萍结合心理学知识以轻松互动的方式开场,讲解高效的学习方法和简单的放松技巧,让同学们在了解情绪、感受情绪的基础上,学习管理情绪,激发自信。

讲座以生动有趣的小故事和精彩的互动为串联,引经据典、妙语连珠,赢得了大家阵阵掌声。通过对中考考什么、中考必胜的关键、中考必胜的先决条件和目标承诺等方面讲解,使即将参加中考的学子学到了面对中考时调节心态的必备技巧。互动环节使考生学到了一些简单的放松技巧和积极的心理暗示方法,树立了必胜的信心。殷广华